

庸人◎著

透过人性的窄门看庸人版《变形记》

我不是人，你是人吗？

生人勿近



人性动物园

河南文海出版社

# 我不是

庸人◎著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不是人 / 庸人著. —郑州：河南文艺出版社，  
2008.2

ISBN 978-7-80623-928-5

I .我… II .庸… III .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 .  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16144 号

作 者 庸 人  
出版统筹 单占生 金 城  
选题策划 陈 静 丹 飞  
责任编辑 李 辉  
特约编辑 茅 道  
美术编辑 李定斌  
封面设计 回归线视觉传达  
责任校对 伊春萍  
发行总监 陈霖霏

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 
本社地址 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11 号楼  
邮政编码 450011  
承印单位 恒美印务(广州)有限公司  
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 
纸张规格 700 × 1000mm  
印 张 17  
字 数 268 千字  
版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 
印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 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623-928-5  
定 价 24.80 元

## 目 录

引子 .....	1
我不是人,我就省却了做人的烦恼。	
我不是人,其实大家都不是人。我们以人的面貌出现在这个世界上,不过是掩耳盗铃罢了。	
第一部分 假如我是狗 .....	5
假如我是狗,我就是天生的宠物,何必为生计奔波?	
听到这个消息,我气得差点儿昏了过去。要知道我是一条京巴儿,是观赏狗。抓贼,那是保安犬的事,这不是让我抢人家的饭碗吗?对于狗族来说,这是最卑劣的行径,要是让保安犬们知道了这事,还能有我的活路吗?	
一 人狗情未了 / 6	
二 女首领 / 9	
三 见义勇为 / 14	
四 人类的女儿 / 18	
五 发情季节 / 23	
第二部分 假如我是老虎 .....	27
假如我是老虎,谁敢摸我的屁股?我想踹谁就踹谁。	
我想逃走却无处可去,只能在场地里转圈儿。鞭子如生了眼睛,一下一下地往我身上招呼着。我真想大声控诉:“放下你的鞭子。”但我不会说人的话,此刻我真希望找个翻译。	
一 我的屁股随便摸 / 28	
二 王者归来 / 31	
三 陷阱 / 34	
四 人类的妖法 / 37	
五 叛逃、再叛逃 / 42	
第三部分 假如我是一匹骏马 .....	47
假如我是一匹骏马,我就价值连城了,参加奥运会也是说不准的事儿。	
不管是残疾人还是正常人,拿了奥运冠军的都跟吃了烟袋油子似的,疯了。只有	

# 我不是人

一种生物除外，马。那才叫宠辱不惊呢，人家拿了冠军就跟没那回事一样，风度绝对翩翩！

- 一 哂弃 / 48
- 二 英雄出处 / 51
- 三 宝马历程 / 55
- 四 永远老二 / 60
- 五 颠沛流离 / 66

## 第四部分 假如我是熊猫 ..... 69

假如我是熊猫，我就是天生的明星，万千宠爱于一身，是人就得把我当宝贝。人类向来是以貌取人的，他们总以为我的样子又傻又憨，四肢不发达，大脑也挺简单的。其实我特别聪明，我就是喜欢装傻。我什么都明白，可我就是不说出来，我气死你们。

- 一 女人的身价 / 70
- 二 熊猫的幸福生活 / 74
- 三 从不淫乱 / 79
- 四 远山的呼唤 / 83

## 第五部分 假如我是圣人 ..... 89

假如我是圣人，我就可以随便胡说八道了，即使我说应该回到原始社会，身后照样能跟着一群傻子。

我就是笑这个姓孔的呢。他嘴里说“小不忍则乱大谋”，但看到鲁国贵族欣赏八队女人跳舞，他就急眼了，与人家大吵一顿。后来贵族们分肉时特意羞辱他，没给他肉吃。这家伙一怒之下就带着一群傻徒弟偷渡了。

- 一 苟活 / 90
- 二 回到从前 / 93
- 三 圣人之约 / 98
- 四 圣人所终 / 101

## 第六部分 假如我是一只老鼠 ..... 105

假如我是一只老鼠，我可以肆无忌惮地偷东西，搞破坏，以此为荣，以此为美，真滋润啊！

据说以前的鼠国是比较古朴的，国王和大家一起偷东西。碰上猫了，往往国王第一个冲上去送死，大家全身而退。但随着兔子开始当家，特别是与猫国签

订和平协议之后,鼠国有难同当的传统就演化成了有福共享。	
一 孔子、庄子、耗子 / 106	
二 向往自由世界 / 108	
三 我们的国王 / 112	
四 鼠国演义 / 118	
五 老鼠也有爱情 / 122	
六 卖国求荣 / 126	
<b>第七部分 假如我是外国人 .....</b>	<b>131</b>
假如我是 19 世纪的外国人,我就可以在这片土地上为非作歹,横行霸道了……	
上帝,无处不在!此刻戏剧性的场面发生了。枪声之后,几千名中国人先是愣了一下,然后一哄而散,眨眼间山路上连一个人影都没有了。天地之间似乎只有我、朋友和几个轿夫,在这一刹那,我感到了一丝冷寂。	
一 一定要做外国人 / 132	
二 庐山开辟者 / 136	
三 咸鱼总想翻身 / 143	
四 中国的外国名人 / 148	
<b>第八部分 假如我是孔雀 .....</b>	<b>153</b>
假如我是孔雀,我就是凤凰的妹妹了,我的美丽就是我肆无忌惮的本钱。	
我忘了,大尾巴和开屏是雄性孔雀的专利,而女孔雀基本上是只秃尾巴鸟。早就听说孔雀公主是如何如何的风光,现在看来都是谎言。孔雀没有公主,美丽的孔雀指的是公子。	
一 孔雀公主 / 154	
二 拍卖会 / 159	
三 体育场的瘟神 / 163	
四 人间凤凰 / 169	
<b>第九部分 假如我是孩子 .....</b>	<b>173</b>
假如我是孩子,我就无忧无虑,傻吃闷睡,天下的事全和我没关系。	
在他们的精心培育下,三岁时我就从出生时的六斤半长到了四十多斤。我天生秉异,喘口气浑身的肉就上下颤悠,如持续不断的海啸,真是好玩儿又壮观。	
一 新孟母三迁 / 174	
二 小人启示录 / 182	

# 我不是人

## 第十部分 假如我是一条鱼 ..... 191

假如我是一条鱼，我就远离了人世的喧嚣，人类爱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，跟我没关系。

水下世界是人类难以涉足、难以控制的生存区域。即使有人敢去，他们也不得不装扮得如太空人，缩在几百公斤的装备中，愚蠢而笨拙地被鱼类们嘲笑。对啊，做一条鱼或许是最幸运的。

- 一 海底总动员 / 192
- 二 海上长征 / 200
- 三 生命的终点 / 205

## 第十一部分 假如我是神仙 ..... 209

假如我是神仙，我就呼风唤雨，撒豆成兵，我逆转历史，我造福人类，因为我是神仙。

我是越想越生气，于是手指满天星斗骂道：“如来老儿，你欺人太甚！我与你同殿称佛，尔安敢如此？你不就是比我多当了几天佛祖吗？我要是早生两千年，你老小子早就家吃去了……”

- 一 我要当神仙 / 210
- 二 未央宫 / 213
- 三 马戏团 / 216
- 四 娱乐圈 / 221
- 五 重建高老庄 / 225
- 六 恶人沙僧 / 232
- 七 唐董事长 / 238
- 八 人间团聚 / 243

## 第十二部分 假如我是未来人 ..... 249

假如我是未来人，我就超越了所有的初级阶段，我生下来就是幸福的。

我不在乎他们的定论，我也决不会受古人的束缚。一夜醒来，我就熬过了十万年，我已经十万年之后的超级人类了。

- 一 都是吃货 / 250
- 二 未来世界 / 254
- 三 我们是家畜 / 259
- 四 我们到底干了什么 / 263

## 引子

我不是人，我就省却了做人的烦恼。

我不是人，其实大家都不是人。我们以人的面貌出现在这个世界上，不过是掩耳盗铃罢了。



我不是人，其实大家都不是人。

我们以人的面貌出现在这个世界上，不过是掩耳盗铃罢了。

我不是人，可我又是个什么东西呢？

据说在遥远遥远的从前，世界上没有城市，没有村庄，没有高速公路，更没有蚂蚁一般在写字楼里穿梭的人群，大家只有一个共同的名字——人。

那时我们在树林里采些果实，我们挖几个陷阱抓些兔子、小猪，日子也过得不错。最令人向往的是，我们可以向无数个女人献殷勤，而她们的孩子也用不着我们来养活。

美好的岁月在传说中被当成了神话。如今我们在这个世界上，挥霍着一种叫钞票的东西，可这东西既不能吃也不能穿，但它却能换来女人和一切你想要的和不想要的东西。

据说这种魔力只有人类才具备，钞票的多少决定了我们的命运。钱多，丰裕而有余；钱少，则困顿而无聊。为了赢得更多的钞票，我们天天做噩梦，夜夜发高烧，身边满是坚硬而锋利的废铜烂铁，我们却连个自慰的工具都找不到。

实际上钞票就是我们的陷阱，钞票就是把我们圈起来的牢笼，人的生活已经离我们远去了。

此刻，我掩耳盗铃的本性又发作了，如果我不是人呢？如果我不用天天费心尽力地去搞钞票呢？于是我开始希望自己能够变成其他物种，或许变了身，生活就将展现另一种姿态了。

是的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省却了为人的烦恼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没必要承担做人的义务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养育孩子就不必指望回报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露天而眠，买房子置地的事就与我无关了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随便吃两口就饱了，我天生就穿着件皮草，我看谁讨厌我就给谁一口唾沫……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可以如公鸡一样，拥有成群的妻妾，而她们也不会争风吃醋，闹出事端来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可以像蚁后一样，想生多少孩子就生多少孩子，生出来他们就会自己养活自己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可以做一只熊猫，天生就是国宝。什么医疗保险、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，全给我一边去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可以做一只威猛的老虎，我想欺负谁就欺负谁，什么《宪法》、《刑法》、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》，都跟我没关系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还可以做个神仙，飞来飞去的，天生我就是个航天员，而且还有人给我烧香、上供，塑雕像，即使我什么也没干过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也可以做一个伟大的圣人，我用胡说八道来迷惑后代，用不值一文的思想来挑拨是非，反正我也用不着这张人脸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可以永远做个孩子，孩子可以做很多坏事而不用自责，孩子可以胡作非为而逃避惩处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可以祸害所有的人了，什么传染病我都不害怕，因为我本人就是个祸害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还可以做一条鱼呢，周游全世界我也不用花一分钱……

假如我不是人……

假如我不是人，又会怎么样呢？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用非人类的标准要求自己，那时候我会发现自己比人类还要高尚。

假如我不是人，我就用非人类的眼睛观察世界，或许爱情的本来面目就呈现了……

我不是人，那我又是是什么呢？掩耳盗铃就是捂上眼睛，塞住耳朵，做一些自己想做的事，做几件麻痹自己的事。对于一个现代人来说，掩耳盗铃的游戏就是我们最大的自由了。

庸人

2007年11月15日



## 第一部分

假如我是狗

假如我是狗，我就是天生的宠物，

何必为生计奔波？

听到这个消息，我气得差点儿昏了过去。要知道我是一条京巴儿，是观赏狗。抓贼，那是保安犬的事，这不是让我抢人家的饭碗吗？对于狗族来说，这是最卑劣的行径，要是让保安犬们知道了这事，还能有我的活路吗？



## 一 人狗情未了

虽然我只是一名普通人，还是个穷人，从这一点上看，我甚至都算不上是一个完整意义上的人类中的一员，但我依然不喜欢任何动物，它们是低级的、肮脏的，供人类驱使和吃喝的玩意儿。在这一点上，我用不着掩耳盗铃，大多数人都是这么想的。

我认为，动物对人类的最大贡献就是在人类饥饿的时候充当饲料。当然，人类吃了就死或吃了就傻的动物属于害虫或害兽，应该被彻底铲除掉，至少不能让它们出现在人类的视野里。

事实上，所有向人类献媚的动物我都吃过，比如牛、马、羊、驴、猪、鸡、鸭、鱼、鹅、虾；至于那些以名贵著称的物种，比如什么鹿、鸽子、蛇、蚕茧、螃蟹、鱼翅、鸵鸟之类的玩意儿，我也吃了不少，甚至熊掌。说实话，很多动物尸体的滋味着实一般，如果烹饪水平跟不上的话，大多有腥臊之气，吃它们不过是图个新鲜。

据说动物们在临死时往往要分泌些并不致命的毒素，希望给吃他们的家伙留点后遗症。但我们是现代人，我们与祖先的不同之处，就在于我们拥有超强的免疫能力，所以想吃多少就吃多少，想吃什么就吃什么。就是中了毒，现代科学也能把我们从阎王爷那里救回来。祖先在这一点上没法跟我们比，所以他们大多夭折了。另外，对于一名普通人来说，我们最大的享受和权利就是吃了，无论钞票是怎么来的，它的第一用途永远是大吃大喝。

在所有人们熟悉的动物中，我唯独没有吃过猫，听老人们说猫肉是酸的，不好吃不好消化也不易烹制，估计他们是吃过的。另外猫这东西有九条命，即使死后也难得让吃了它的人安生，最好是离它远一点儿。

对了，狗这东西最谄媚了，绝对不能放过。而且狗肉可是真好吃啊，强过于大多物种。

我吃过狗肉，特别喜欢吃广西人发明的狗肉火锅，一想起那滋味来，我的口水就能直接流到耳朵里去。但我不敢明目张胆地吃，因为我的女朋友是属狗的，她把狗当成了

除她母亲之外的第二亲的亲人，她爸爸只能排到第三位。至于我嘛，根本就排不上号了。

事也凑巧，前段时间有个讨厌的广西老板，在我家楼下开了家狗肉火锅店。这不是成心跟我过不去吗？每天晚上，饭店门口就吹响了大吃大喝的号角，食客们蜂拥而来，摆出一副决一死吃的架势。狗肉飘香，吃声惊人，场面火爆。

我强忍着，我假装没听见，我也假装没看见，有几次我甚至把鼻子也堵上了。流了口水，我就一口一口地咽回去，把口水当成狗肉吃，谁让咱喜欢掩耳盗铃呢！

一个月后，我最终决定，要把女朋友的“亲人”吃掉，吃个片甲不留。

那天，我趁着女朋友不在家，偷偷溜进了火锅店，要了一锅热气腾腾的狗肉。

事先我向老板郑重声明：“一黄二白三花四黑，一定要给我上黄狗的肉，只有黄狗的肉才是狗肉的极品。我吃得出来，你小子千万别糊弄我。”

老板见我是个内行，立刻将本人引为知己，还给了我一张贵宾卡。

“狗肉滚三滚，神仙站不稳！”

狗肉的香，那是无法形容的。特别是带着皮的黄狗肉，一口下去，浑身酥软，满嘴生津。一股香气顺着肠子就下去了，它在肠子里转了四五个圈儿，之后又顶了回来，在头顶幻化出千万朵莲花来。那感觉简直是妙不可言！

我刚刚吃了几口，一抬眼，竟瞥见女朋友怒气冲冲地闯了进来。

坏了，今夜有暴风雨！我趁她还没有走到跟前，马上舞动筷子，将锅里最为肥嫩的几块狗肉狠狠塞进嘴里，多吃一口是一口啊。

女友一把揪住我的耳朵，狞笑着问：“香吗？”

我说：“香。”

女友手臂一甩，我的脑袋差点儿掉到火锅里。她愤恨地说：“下辈子让你也做一回狗。”

我“嘿嘿”着解释说：“我吃的狗叫菜狗，是南方人专门养来吃的，与你想象中的狗完全不一样。”

女友红着眼圈说：“狗是全人类的朋友，一条也不能吃。”

我耷拉着眼皮说：“你是没有赶上饥荒的年代。我奶奶说了，三年自然灾害的时候，连人都想吃了，别说吃狗了。”

女友急了：“你少胡说八道！”

我义正词严地说：“谁胡说八道了？易子而食的成语是怎么回事？不就是换着孩子吃吗？那成语就是吃孩子吃出来的。”

# 我不是人

女友甩手走了，我只好灰溜溜地在后面跟着。

原来女友给家里打电话，发现我不知去向了。女人大多有半仙之体，掐指一算，便估计到我被馋虫俘虏了，于是便追了过来，果然抓了一个现行。

到家后，女朋友躲进卧室里，一言不发。

眼见铁幕即将落下，我只得嬉皮笑脸地给她赔不是，声称：一定吸取教训，下不为例，等等等等。女人大多是好哄的，拜年的话说了三百句，我便觉得火候差不多了，熟肉可以出锅了。于是我使出最厉害的一招撒手锏，对天盟誓道：“我发誓，我要是再吃狗肉的话，我下辈子就变成一条癞皮狗，让车轧死，让马踢死，让要饭的踩死，让麻风病人当成……”

女友一把捏住我的嘴唇，嗔怪道：“别胡说，说嘴打嘴，当心真的变成狗。”

我欣慰地笑了。其实就是变成狗又怎么了？只要不做菜狗，哪种狗的日子过得都比我们滋润。有人说狗的情操比人绝对高尚了一个层次，狗一年只发情两次，而人却天天要闹事，几天不做就怀疑自己的功能有问题了。虽然狗干那事的时候不背着别的狗，也就是说人家不知道害羞，但有够。人倒是知道害羞，可没够，这就是人与狗最大的区别。如此看来还是做狗好些啊！

我们家邻居养了一条纯种京巴儿，据说价值好几万元钱，那些钱够一个乡下农民吃一辈子的。如果论公斤卖的话，半公斤狗肉就是好几千元钱啊！肉几时有过这个价儿啊？

再说养京巴儿那家人吧，人家把京巴儿当成祖宗一样供着。如果能变成一条那样的狗，有什么不好的？

不一会儿，我和女朋友言归于好了。由于我吃了狗肉，精力旺盛，于是向女朋友提出，要干那个事。

女友说：“今天不行。”

我惊道：“我算着日子呢，今天是安全期。”

女友铁青着脸说：“你身上有狗肉味，明天吧。”

我怒不可遏，难道她的鼻子比狗鼻子还灵吗？

后来女友又说，我身上的味道熏得她睡不着，生生地将我赶到客厅沙发上。我真郁闷，如果我是一条狗，她就不会赶我走了，至少也得把我抱在怀里吧。

其实想变成什么动物都不是难事，只要你的理想够远大，你的人生够无聊，而且你晚上用不着加班……

## 二 女首领

再度睁开眼时，我果然变成了一条小狗，一条纯种京巴儿狗，黑鼻子头，凸眼睛，兜齿儿，小短腿，一身浓密洁白的垂地毛发。

现在正是早晨，我躺在舒适的狗窝里憧憬着未来的幸福日子。

如果我的首领是个年轻貌美的女孩就好了。小女子天天把我抱在温暖而柔软的怀里，呵护我，关怀我，动不动就亲我一口，那该是多么幸福啊！如果我的首领家里富裕就好了，想吃哪个牌子的狗粮，我只要在超市门前嚷嚷几嗓子就成了。当然，这后一点才是最重要的，我的母亲曾说过：有一种卑贱的同类，平时只能吃些人的大便，他们往往为了抢夺新鲜大便而打得不可开交。据说那就是首领家里缺少钞票的缘故。狗生有幸，莫过于此啦！钞票多多益善！

此时客厅里果然传出个女人的声音：“保罗，醒了没啊？”

我呆了一下，但马上就意识到那是叫我呢，叫我的人就应该是我的首领了。看来这家人挺有文化的，他们居然给我起了个圣徒的名字。我情不自禁地扭捏起来，虽然我的狗德不错，也没干过什么坏事，但比起耶稣那个特别争气的徒弟来，多多少少是差了一截儿。

此时女人又叫道：“保罗，你到底醒没醒啊？”

狗的天职就是不能让首领失望，更不能表现出没有教养的样子。于是我“汪汪”叫了两声，扭着屁股就冲了出去。

客厅沙发里坐着个半大老婆子，六十来岁，一百多公斤，面盆一样的大脸，头发还染成了深浅不一的黄色，活像消化不良的粪便。最让人无法忍受的是，这老太太已经如此高寿了，居然还捏着鼻子说一口香港腔，简直是老黄瓜刷绿漆——不嫩装嫩。

狗的直觉告诉我，这个半大婆子就应该是我的女首领了。我是狗，我的祖先是狼，我们团队的首领是头狼。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头狼竟然进化成两腿动物

# 我不是人

了，而且都会说话了。但我们要继续追随头狼的足迹，于是就变成了人见人爱的狗。

在以前，头狼是团队的首领，碰上该死的事往往是他先死，而且还要负责为我们寻找食物。如今人类就是我们的头狼，是首领。提供食物是他们的职责，但碰上危险，他们往往会把我们送上前台。

有一条哲学狗曾指出：“人类社会的一切光怪陆离，归根结底都是为我们服务的，我们的未来就是把人类训练得再温顺些，再恭敬些，使他们最终成为我们占领世界的工具。团结起来吧，狗的一天终将到来。”

此时女首领一把将我抱起来，两只丰硕而下垂的乳房压在我的脑袋上，足足有七八斤的分量。女首领摸着我的脑袋说：“保罗，咱们要去遛弯儿了。你慢点儿跑，奶奶腿脚不好，跑不动。”

我恶心，恶心得我直想吐。这女人真是怪得可以了，放着好好的首领不当，非要做我的奶奶。可你只有两只乳房，我亲奶奶却有两排呢，你差得太远了。

后来女首领带着我出门，我们俩钻进电梯，电梯里正好有条小猎犬。我刚要过去打声招呼，女首领却死死地拉住绳子，我的身子竟原地悬了起来，硬是没能前进一步。我觉得太不好意思了，两狗见面怎么能熟视无睹呢？只得干叫了两声。小猎犬似乎早就习惯了这种场面，他呆呆地看着我，一点表示都没有。

出了电梯，女首领小声叮嘱我：“你别理他，他是串种的。你是纯种的，咱不能跌了身份。”

后来这句话竟成了困扰我终生的大问题，纯种狗和杂种狗有什么差别呢？我曾经仔细研究过，看样子区别应该是富人与穷人的差异。但富人家里的有的是钱，我呢？

小区内花团锦簇，到处是亭台楼阁，环境挺不错的，而进进出出的人类也大多是衣着光鲜的。但出得大门，街上就脏得不成样子了。垃圾满地，塑料袋满天飘，在泔水的香气中苍蝇如纷飞的天使。

我喜欢这样的环境，甚至有点儿兴奋。街面上散布着众多的狗屎，那味道亲切、曼妙而令人向往。是啊，报纸上说我们狗族的声势日渐浩大了，已经颇有取人而代之的势头了。而且我们都是有户口的，可以买卖，却不能屠杀，相当于早期人类的待遇。

我欢快地四处寻找同类，女首领却死活拉着绳子不放。她像一只笨拙的鸭子，走得太慢了，我真想给她脚下装上两只轮子。